清寒助學金調查表

年級：　　系別：　　學號：　　姓名：　　僑居國(地區)：

填寫說明：(勾選欄以∨註記)

一、因繳交之正、副本資料，涉個人資料保護，如不同意提供，恐未能詳實審核損及權益；於審查完畢可申請領回附件資料，審核單位將善盡保密(管)責任，當事人畢業後資料銷毀。

二、因各國(地區)所附之證明資料差異性極大，無法一一列舉，同學提供之資料(文件)只要能證明填寫項目即可，以公務機關之文件為優先。

三、資料繳交正、影本均可(交影本者需附正本，查驗後退還)。

四、本人(簽名)　　□同意　□不同意　提供資料予審核單位。

項次	填寫內容		勾選	填寫說明	初審
1	檢附清寒證明	1.無		請依勾選欄檢附證明	
		2.學校或其他民間機構(單位)			
		3.政府機構			
2	雙親狀況調查	1.雙親健在		1.選2者請說明： 撫養人為：□祖(外)父母□親戚(_____) 原因為：(_____) 2.其餘選項請提出證明：如戶口本、死亡證明等1項足可證明事實之資料即可。	
		2.雙親離異			
		3.家長與長輩(親戚)同住並負責撫養者			
		4.雙親有一人過世			
		5.雙親皆過世			
3	重大傷病與否	1.本人及家人均無重大傷病		選2、3者，請附足可證明之醫療證明即可	
		2.家中____人具有重大傷病需長期治療			
		3.本人有重大傷病需長期治療			
4	家中兄弟姊妹就學狀況	初中(含)以下 _____人		本欄有填人數者請附繳費單或學生證等資料。	
		高中_____人，大學以上_____人			
5	僑居地住屋是否自有？	1.自有(房屋貸款已繳清)		1.選2者：請附證明之資料，如存款紀錄、銀行財力證明、銀行扣款證明等 2.選3者：請附親友說明書及戶口本 3.選4者：請附租屋契約書	
		2.自有(尚有房屋貸款繳交中)			
		3.借宿(寄宿於親友家中)			
		4.租屋			
6	學費及生活費來源	1.父母或親友提供		1.選2者：分期由境外辦查證，借貸附借據 2.選3者：請附貸款證明 3.選4者：請說明在校內每月工讀_____小時 校外每月工讀_____小時	
		2.辦理學費分期付款			
		3.向銀行或親友借款			
		4.在校內外打工，每月約_____小時			
7	在台租賃狀況	1.寄宿於親友家中		1.選1者：請附親友說明及戶口名薄查驗 2.選2、3者：請附租約，分租者需說明分租負擔金額_____元(不含水電)。 3.選4者：由境外辦查證	
		2.在外租屋 6,000元(含)以上			
		3.在外租屋 6,000(不含)元以下			
		4.住學校宿舍(1,2,3宿)			
8	特殊情況說明			若有補充說明，以A4紙張不限格式，自行填註	
※以下第9至12項一年級免填					
9	是否曾獲得本助學金	1.上一學年「已」獲本助學金		本欄由境外辦查證不需提出證明	
		2.上一學年「未」獲本助學金			
10	境外活動參與度	1.上學年曾參與境外活動。		選1.2.者說明：參與活動時間或擔任工作 □迎新宿營_____□年終聚餐_____。 □期中座談_____□僑生週_____。 □其　　他_____活動	
		2.上學年參與境外活動並主持或表演			
		3.曾任境外生聯誼會幹部			
		4.現任境外生聯誼會幹部			
11	上學年(上、下學期)學業成績平均	上學期_____分，下學期_____分		請上網列印上下學期成績做為附件繳交。	
12	上學年(上、下學期)操行成績平均	上學期_____分，下學期_____分***(免填)***		成績由境外辦查驗填註。	
審查狀況			**排序**		